

《聊斋志异》选析

王枝忠

《聊斋志异》选析

王 枝 忠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

(银川市解放西街105号)

宁夏新华书店发行 宁夏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8 字数：170千 插页：2

1985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3,500册

统一书号：10157·239

定 价：1.25元

前 言

(一)

蒲松龄的名字，对于广大读者来说，并不陌生。他于一六四〇年（明崇祯十三年）阴历四月十六日出生在山东淄川县蒲家庄一个没落的地主兼商人家庭。父祖几代人都很热中于读书应举，但是一个人也没有能够正式踏入官场；其父蒲槃甚至到二十几岁还没有考中秀才，因家贫而弃儒经商，终生是一名白丁。

受家庭的影响，蒲松龄从小也就把“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作为自己的人生理想。尤其是在十九岁那年，头一次参加考试，就一举成名，轻而易举地成为一名秀才以后，更增强了他进取的信心。但是，命运好象有意和他开玩笑似的，此后，在科举道路上，他却再也没有任何进展，只是在七十一岁那年，才被荐举当了一名岁贡生，到死时，连举人也不是。

而且，由于兄弟分家，使本来已经中落的家道更加衰

败；随着子女的一个个出世，压在他肩上的担子也越来越重。遇上灾荒饥馑的年头，就要面临饥饿和死亡的威胁。所以，他从二十来岁起，便不得不以教书糊口，有时往返百余里，一干就是四五十年。三十一岁那年，迫于生计，甚至还抛妻别子，背井离乡，到千里外的江南宝应等县衙门，当了一年书启师爷，过着“无端而代人歌哭，胡然而自为笑啼？无谓矣哉”（《戒应酬文》）的生涯。一七一五年（清康熙五十四年）阴历正月二十二日，七十六岁高龄的蒲松龄倚窗危坐，溘然而逝。

虽然他在成年以后，由于生活困难，“谋生无奈日奔驰”（鲁迅诗），长年在外当“孩子王”，又要为准备自己的科举考试而花费大量精力。但是，蒲松龄是一个勤奋的人，在辛苦舌耕之余，仍然抓紧时间从事著述。他曾在《聊斋自志》里这样描述自己的写作情形：“独是子夜荧荧，灯昏欲蕊；萧斋瑟瑟，案冷疑冰。”数十年寒暑无间的辛勤写作，他给我们留下了大量的作品。流传下来的有：文四百多篇，诗千首，词百余首，杂著数种，戏三出，通俗俚曲十三种，文言短篇小说集《聊斋志异》近五百篇，共约四十多万字；此外，据说长达一百回共约百万字的长篇白话小说《醒世姻缘传》的著者，也是蒲松龄。因此，如果称誉他是著作等身的文学家，一点儿也不过分。当然，其中成就最高，最著名的当数《聊斋志异》。

(二)

关于《聊斋志异》一书，我们可从以下三个方面来加以评价。

首先，本书所描写的题材十分广泛。概括说来，主要包括以下几个内容：

一个是关于科举考试的。虽然篇目不算多，不过二十几篇，但在当时来说，已经是相当可观的数字了。其中有几篇应该说是名篇佳作，例如本书选入的《叶生》和《考弊司》。此外，如《司文郎》、《于去恶》、《王子安》、《贾奉雉》等，也都是刻画细致的作品。

一个是以官场吏治为描写对象的。这类题材的篇目比第一类大大增多，优秀作品也不少。本书选了《促织》、《续黄粱》、《席方平》、《胭脂》和《张鸿渐》五篇。其他象《梦狼》、《王者》、《老龙船户》、《鸲鸟》、《公孙夏》等篇，也写得不错，只是因为篇幅的限制，在这个选本中，只好割爱了。

另外一类题材是反映官僚和地主阶级的腐朽糜烂生活，及对人民大众的剥削、压迫和欺诈骗辱的事实。《金和尚》无论是从内容还是在写法上都称得上是一篇别具一格的作品，应该特别指出。还有一些，如《红玉》、《窦氏》、《韦公子》和《石清虚》等篇，也有一定的代表性。

由于蒲松龄是生活在明末清初那个改朝换代的时期，取

代朱明王朝统治中国的，乃是原先僻处关外的满族贵族。他们入关以后在统一全国的过程中，实行了严重的民族歧视和民族压迫政策，野蛮、残酷地屠杀汉族人民，给人民带来了巨大的灾难和痛苦。所以，作家在反映这一时期人民生活的时候，不但对饱受灾荒饥馑和兵燹战祸之苦的人民大众深表同情，而且笔端往往流露出民族情绪和民族思想，有的文章内容，主要就是写这方面的事情，如《林四娘》。此外如《乱离》、《三朝元老》和《张氏妇》等，也都算在这一类里。

以上四类题材，都和当时的政治斗争、朝廷施政等关系密切，自然应归在重大题材范围之内。此外，蒲松龄在《聊斋志异》里，还写了不少和千百万人，特别是广大农民利害攸关的作品。

一个是关于男女恋爱、婚姻方面的。它占了《聊斋志异》中的最大比重，是蒲松龄最着力描写的一类题材，其中有不少脍炙人口、情文并茂的优秀篇章，如《婴宁》、《王桂庵》就是。《青凤》、《聂小倩》、《莲香》、《阿宝》、《连锁》、《连城》、《鸦头》、《伍秋月》、《小谢》、《青娥》、《云萝公主》、《葛巾》、《白秋练》、《香玉》等篇，本书虽然没有选入，其实早已为大家所熟悉了。

另一个是以家庭亲属关系为描写对象的，包括父母与子女、夫妻、兄弟姐妹、婆媳、妯娌之间的关系，以及封建时代所特有的妻妾之间种种错综复杂的关系。《张诚》、《马介甫》、《江城》、《邵女》、《二商》、《胡四娘》、

《曾友于》等都是表现这种伦理关系为主的篇章。本书选了一篇《仇大娘》作例子。

还有一类是写家庭关系以外的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即朋友关系。这方面作品在《聊斋志异》里也占相当比重，表明了作者对它的重视。如《王六郎》、《陆判》、《雷曹》、《田七郎》等，都是其中的佼佼者。

当然，此书既以“志异”为名，自然有一些故事，单纯是或者主要是搜奇猎异，它们在本书还占了相当的数量。里面大多是各种道听途说的荒怪陆离之事，很少社会意义。不过其中也有一些比较真实地记载了当时流行于民间的杂耍百戏、技巧艺术之类的活动情况。诸如《偷桃》、《种梨》、《口技》、《戏术》，及《单道士》、《蛙曲》、《鼠戏》等等，也还有一读的价值。至于象《山市》这样的精彩文字，至今读来仍令人感到新鲜。

上面我们只是为了行文的方便，而把《聊斋志异》所写题材作这么几方面的分类，实际情况当然决不是说某一篇作品就只是涉及一个内容的。其中大多数故事，都同时与几类题材有关，不过有主次轻重之分罢了。

(三)

其次，让我们来看看《聊斋志异》里所表现出来的政治思想倾向。如所周知，写什么是一回事，怎么写又是另外一回事。好题材并不能保证作品写得成功和有价值，还要看它

所反映的思想倾向正确与否，是不是有艺术性。从这一点来评价《聊斋志异》，应该说，它是值得肯定和称赞的。

前面说过，蒲松龄出生于一个日趋没落的地主兼商人家庭，自己一辈子以教书为业，在那个时代，是属于社会地位比较低，生活较为困苦的一类知识分子。由于家庭和个人社会经济地位的原因，他和当时被官绅欺压敲榨的劳苦大众，在经济利益上，有许多共同的东西，在思想感情方面也比较接近。而且，他家就在农村，大量亲戚朋友是农民；他终生在农村生活，接触了大量农民，其中许多人和他有较密切来往；他耳闻目睹了贫苦农民受迫害受剥削的大量事实。因此，他就有可能成为人民大众，尤其是农民的代言人。我们在《聊斋志异》里看到的，正是这样一种思想倾向。

蒲松龄的笔触首先指向了当时严重存在的官场吏治中种种腐败黑暗的事实。他当然不可能象我们那样，从理论上认识到封建国家机器的阶级实质和反动本质。但是，大量的活生生、血淋淋的事实，使他看到，那些贪官污吏们怎样“上下其鹰鹫之手”，使“妇子之皮骨皆空”。我们在《促织》和《席方平》两文里，将作较详尽的分析。

蒲松龄还愤怒揭露了地主阶级，尤其是大地主、大官僚和土豪劣绅如何在最高统治者纵容包庇下，和那些地方上的贪官污吏互相勾结，狼狈为奸，对广大人民群众巧取豪夺，自己则过着花天酒地穷奢极欲的生活。《红玉》里的退休官僚宋某，看到别人的妻子貌美，就可以公然指使奴仆，冲进人家进行绑架，并打死、打伤其家属。受害者到处诉冤，下

自县官，“上至督抚，讼几遍，卒不得直”。《石清虚》的故事也与此相类似：某豪绅听说别人有一块好石头，便上门观看。“既见，举付健仆，策马竟去。”另一个官僚，就是为了得到这石头，竟然罗织罪名，进行诬陷，害得石主人锒铛入狱，几乎家破人亡。

应该说，蒲松龄的这些揭露和批判，在许多地方，是相当深刻的，态度也十分鲜明。它是本书思想内容方面民主性精华的一个重要方面。

《聊斋志异》里表现出来的另一种思想倾向，也很引人注目，这就是新思想的萌芽。

在蒲松龄生活的时代，我国经济领域里的资本主义萌芽的产生，至少已有一二百年的历史了。由于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治和经济压迫，它的成长极其艰难曲折。但是，新生事物具有旺盛的生命力，终将逐步战胜貌似强大的对手，一步步成长壮大起来。这种情况，在某些地区、某些部门，表现得特别明显。蒲松龄的家乡，就是这种新兴经济力量比较活跃的地区。他的家庭里，又有经商的历史，自然不会不对他的思想产生影响。我们从《聊斋志异》的一些篇章里，就可以清楚看到新思想的清风在吹拂。

在《聊斋志异》里不只一处写到某些人的经商活动。商人的形象，不但比以往大部分小说中的数量多得多，而且基本上都是以正面角色登场，表明作者的态度是肯定的。象《罗刹海市》开头那样写马骥继父业而弃儒经商，在本书里并不是绝无仅有的一例。至于象《黄英》那样正面描写资本

主义经济萌芽怎样在长足发展，并且也在不断改变着人们的思想观念，这在当时的文学作品里，确是难能可贵的。

再来看作者对青年男女恋爱、婚姻以及对待妇女的态度。

在蒲松龄的笔下，有许多青年男女，摆脱世俗的观念和亲友（主要是父母）的阻拦，自由择偶，一般说来，都得到了幸福。这些作品很多，可以说指不胜屈。在《青蛙神》里，他甚至借蛙叟之口说道：“此自百年事，父母只主其半，是在君耳。”这显然和当时的男女结合要凭“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观相抵牾。

蒲松龄也不同意缔结婚姻要讲究什么门第、财产和“门当户对”。他在许多地方，都提到这样的话：“欲得佳偶，请无以贫富论。”“但能相孝顺，都不必贵公子、富王孙也。”在具体描写里，他更用大量篇幅，描叙门第、贫富悬殊的男女双方，终于成就了美满姻缘。《封三娘》是这样，《王桂庵》也是如此。

蒲松龄同样并不认为“男才女貌”是婚姻的根本条件和择偶的主要标准。《瑞云》里的贺生，“不以妍媸易念”，不顾旁人的“姍笑”，“货田倾装”，把“蓬首厨下，丑状类鬼”的妓女瑞云，从火坑中救出来。再看《蕙芳》篇：女方是仙女下凡。而她看上的男人，却是“家贫”、“业衰”、朴讷诚笃的马二混。

既不以“门当户对”为前提，也不讲“郎才女貌”，那么，靠什么样的赤绳，来拴系青年男女的双足呢？是情，是

他们之间的互相爱慕，互相倾心。值得注意的是，和以前绝大多数文学作品一样，《聊斋志异》里的少男少女们，在一开始也都是“一见钟情”（这不能脱离了当时那种男女毫无社交自由的社会历史条件去苛求作者）；但在一见倾心、互相了解后，都能忠于所爱，并且始终矢志不渝，这却是以往作品中不多见的。《阿绣》便是突出的例子。男主人公刘子固，看上了身分低微的阿绣，干出了许多痴情得有点可笑的举动。其间虽几经磨难曲折，结合的可能性极其渺茫，但是这一对男女，还是互恋着对方。另外，象《王桂庵》里的青年男女，不也是这样的“情痴”、“情种”吗？（详见笔者对该篇的分析）

尤其是，那些男女们的爱情，大都经过了严峻的考验，在患难与共的生活中，情感日增。伍秋月和王鼎（《伍秋月》）之间，一开始谈不上有什么爱情，但是在王鼎因救兄而杀死公役后潜逃，秋月被抓去顶罪，受尽折磨，王闻讯相救，才使秋月幸免于难。经过这么一番磨难之后，两人从此心心相印。《小谢》、《聂小倩》的情节，也和《伍秋月》类似。

更加难能可贵的是，蒲松龄在许多地方，还对“情”字含义，加进了新内容，这就是互为知音。《连城》里的乔生就说：“‘士为知己者死’，不以色也。……但得真知我，不谐何害？”贺生在解释自己破产赎瑞云的动机时，也说：“人生所重者知己。”在《宦娘》篇里把温如春和宦娘、良工这三颗心联结在一起的，不也是“知音”二字吗？

显然，这种建立在“知音”、“知己”基础上的男女之情，这种相识于患难之中，相濡以沫而产生的爱情，确比那种“一见钟情”式要前进了一大步。这是男女爱情、婚姻描写中新的民主思想的突出表现，是蒲松龄对爱情、婚姻题材深入开掘，注入时代新精神的结果。赋予这个古老的题材以新的思想内容，是蒲松龄的一个重要贡献。

此外，《聊斋志异》在妇女问题、男女关系方面，还有许多看法，是相当大胆，比较进步的。如对妇女贞操的开明态度（《荷花三娘子》、《霍女》、《侠女》），认为男女之间，应有比较公开自由的社交，肯定男女间存在有性爱以外的朋友情谊（《娇娜》、《乔女》），主张在一定意义上，应该实行男女平等，甚至认为妇女在才干、品德等方面，有的比男子还强（《狐谐》、《颜氏》），这些说法，都是应予肯定的。

就是在封建糟粕最多的伦理道德题材的描写中，也时时闪露出较为进步的思想光辉。对家庭伦理关系的准则问题，他主张要互敬互爱，互让互谅。这无疑是正确的，也是几千年来广大劳动人民中代代积累、相沿成习的好传统。《斫蟒》、《张诚》等篇，作者对兄弟之间的相亲相爱是那样热烈称赞，在《张诚》篇里他告诉读者：“余听此事至终，涕凡数坠。”而对《曾友于》中那样兄弟如寇仇，则明确反对，强烈谴责。他主张婆媳关系应是公婆仁慈待下，晚辈孝敬长上。在《珊瑚》、《江城》、《马介甫》等篇中，作者都对自己的伦理观点，有十分清楚详尽的阐述。在交友之道方

面，他主张要以诚相待，以义相交，肝胆相照，扶难济危。《王六郎》、《田七郎》，乃至《大力将军》等篇，都有这种主张。所有这些论点，其主要方面是可取的。

(四)

《聊斋志异》中的大部分篇章，在艺术描写方面，历来也备受称赞，主要有以下几点为大家所津津乐道：

在《聊斋志异》问世前，把典型性的人物形象，写得很成功、很突出的短篇小说，还不多见。及至《聊斋志异》的作者笔下，则出现了一批个性鲜明、光彩熠熠的人物形象，尤其是青年女子的形象，婴宁就是突出的例子。蒲松龄很了解短篇小说的长处和局限，注意扬长避短，很少面面俱到地描写一个角色的各个性格侧面，一般都只抓住他（她）最主要最鲜明的性格进行刻画，通过一系列精选过的细节，给以深刻而仔细地描写，以便给读者造成较深的印象。比如，读过《席方平》的人们，大概谁也不会把席方平身上那种矢志报仇，万死不移的性格淡忘。

当然，绝不是说蒲松龄就不重视故事情节的精心设计和巧妙安排。因为书中不少篇章，的确给读者以很强的吸引力；某些故事刚开始也许并不太吸引人，但如果继续读下去，就会使人感到渐入佳境，不知不觉地跟着作者的思路走下去；甚至故事结束了，还感到余韵悠然。这里的一个奥妙，主要就在于故事的安排曲折生动，不拘一格。所以，有的评论

者明确地指出：“聊斋之妙，同于化工赋物，人各面目，每篇各具局面，排场不一，意境翻新，令读者每至一篇，另长一番精神。如福地洞天，别开世界；如太池未央，万户千门；如武陵桃源，自辟村落。不似他手，黄茅白苇，令人一览而尽”，也非“俗手作文，如小儿舞鲍老，只有一副面具”（《读聊斋杂说》）。

《聊斋志异》的语言也是文言小说中的上乘精品。它虽然也用文言，但在很大程度上摆脱了当时文坛上那种僵化、凝固的古文束缚，一改八股文那种语言无味，面目可憎的样子，而是以凝炼清新、表现力很强的语言写人叙事，典雅而不板滞，通俗而非粗鲁。

《聊斋志异》艺术描写方面的特色很多，许多研究者已经写出了一本又一本的专著，作了很好的分析总结，对本书高超的描写艺术，及其对后来文学创作的学习借鉴意义，都有很好的论述，这里只就其中最主要的三点略作说明。

(五)

我们决不认为《聊斋志异》的写作意旨是完美无瑕的。蒲松龄毕竟生活在三百年前的封建社会，出身于封建地主家庭，受的是封建儒家正统思想的教育，世界观里必然有许多落后乃至反动的东西；发而为文，自然就要产生许多令人可笑或者让人不满的东西。比如对清官、好官的过誉和幻想，希望由他们出来纾民困厄，解民倒悬。又比如，由于不能挣

脱名缰利锁的羁绊，所以对科举制度虽然激烈抨击，愤怒控诉，却不主张废除，在思想感情上仍是恋恋不舍。一方面敢于否定一些封建礼教的清规戒律，表现出一定程度的同情、尊重妇女的态度；同时却又拥护纳妾、狎妓等封建婚姻制度和男女关系中最不圣洁的东西。……所有这些，都使《聊斋志异》在思想内容方面呈现出极为复杂的状态。可说是玉石混杂，并且是糟粕和缺点随处可见。我们应该剔除其封建性糟粕，吸收其中民主性的精华，使之成为今天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发展社会主义新文学的有益养分。

要批判地继承，读懂、理解它，是借鉴、欣赏它的先决条件。由于《聊斋志异》所用古文在今天早已不用了，文中的许多典章名物、词语典故对今天的读者来说都是“拦路虎”。所以，扫除文字障碍又成了当务之急。为了帮助广大读者较顺利地阅读和理解《聊斋志异》这本名著，我自己不揣浅陋，特从原著中选出二十篇作品，做为示范，在疏通文字和分析作品的思想内容和艺术技巧等方面，做了些力所能及的工作，编成了《〈聊斋志异〉选析》这本小册子。它的编写方法是：

选文力求少而精。希望通过这二十篇作品，使读者大致了解这部拥有五百多个故事的小说集在题材、思想内容和艺术描写方面的主要风貌。其中，情文并茂的篇章占大多数，不过也适当选入了一些属于题材或内容或艺术方面有特色，具有某种代表性的作品。

入选各篇的文字，都在张友鹤先生辑校的三会本《聊斋

志异》的基础上，再参考新近发现的版本，加以必要的校勘，择善而从。所以文字间有与三会本或其它通行本不尽相同之处，但一概不作校勘说明。

注释的重点放在解释读者不甚熟悉，查找又不便的词语典故以及典章、文物制度这些方面。凡是前文已出现过的，后面概不重复作注，也不单另指明，以避烦琐。

分析是本书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入选作品，一般都有思想和艺术两方面的论述评价，个别作品则视具体情况只作某一方面分析，不一定都面面俱到。

在古典文学战线，我还是一名正在学习的新兵，学识才力都极浅薄，从事这样的古典文学通俗化工作还是头一遭。尽管主观上抱着良好的愿望，却不一定就能达到预期的目的。恳请广大读者和蒲松龄研究者不吝赐教。

一九八四年国庆节

目 录

前 言	1
叶 生	1
贾 儿	16
婴 宁	26
林四娘	45
商三官	53
罗刹海市	62
促 织	79
狐 谐	89
续黄粱	98
小猎犬	116
考弊司	121
宦 娘	128
金和尚	138
张鸿渐	149
席方平	161